

认养猫咪藏套路 宣称免费实则捆绑销售

监管动态

辽宁： 开展“你点我检”活动 保障食品安全

为增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针对性和透明度，近期，辽宁省市场监管局结合食品安全三年攻坚行动，充分发挥社会公众的参与和监督作用，组织省内开展“你点我检”服务惠民进社区、进乡村、进校园等系列活

动，推动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落实落地。鸡架、抻面、猪蹄等送检食品，在辽宁省市场监管部门近期组织开展的沈阳市辽宁省特色食品“你点我检”专题活动现场，被消费者代表现场点选出来。市场监管人员抽取样品进行整理，检验机构的检测人员对市民点选的6批次食品，按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程序开展现场抽检，并向现场群众解读了重点抽检项目，加深消费者对抽检工作的了解。此次市民送检的6批次食品抽检结果全部合格，让消费者感到非常放心。

8月12日，据辽宁省市场监管局消息，今年以来，辽宁市场监管系统共征集调查问卷2.96万余份、组织系列活动1018场，市场监管部门和检验机构参与人员4624人次，完成“你点我检”服务惠民生活监督抽检9270批次，检出不合格食品232批次，通过媒体及时公布了抽检结果，并强化对检出不合格食品的后处理。

在“你点我检”活动现场开展的安全知识宣传，市场监管部门通过发放食品安全宣传材料、面对面讲解等形式，让“硬知识”实现“软吸收”，消除了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认知偏差，不断提高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知识的知晓率，构筑起更加牢固的食品安全防线。

今年以来，消费者代表参加辽宁开展的“你点我检”服务惠民生活活动9000余人次，市场监管部门出动快检车397台次，检验机构实行现场快检18086批次。随着辽宁省市场监管系统制度化、常态化深入开展“你点我检”服务惠民生活活动，保障食品安全“先手棋”的社会影响力越来越大。

(张文章)

浙江桐庐： 召开“探店达人” 行政约谈会

当下，越来越多的消费者习惯在外吃饭前，优先考虑“探店达人”推荐的商家。然而，在“探店”行为火热的背后，也潜藏着虚假宣传、误导消费等不可忽视的现象。为进一步规范互联网广告领域市场秩序，保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近期，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市场监管局联合县相关部门，组织20余家“探店达人”召开规范互联网广告经营活动的行政约谈会。

在约谈会上，执法人员结合广告违法典型案例，解读《广告法》《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引导督促与会人员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这次指导培训，让我及时了解在日常工作中哪些红线不能碰，既维护消费者利益，又防止自身违法违规。”经过约谈后的探店达人表示受益良多。

约谈会现场还发放了《关于规范“探店”等营销短视频发布的行政指导意见书》《关于规范“探店”等营销短视频广告发布提示》等材料，要求探店达人主动承担社会责任，认真履行广告审查义务，严把广告发布关，提高抵制虚假违法广告的自律意识，自觉履行查验有关证明文件、核对广告内容等义务，并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自查自纠，认真排查前期发布的广告，有问题及时改正。

下一步，桐庐县市场监管局将以网络直播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为契机，加强监管执法以及合规性指导，引导更多商家规范经营。同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引入社会监督力量，维护互联网广告市场秩序。

(施本允)

前一阵，重庆消费者朱先生从重庆领喵馆宠物服务有限公司免费领养了一只猫咪，不过领养的附带条件是每月要从该公司购买260元的猫粮，合同期限为18个月。之后不久由于猫咪走失，朱先生就没有继续购买猫粮，结果被该公司以合同违约为由诉至法院，要求其支付猫粮款、违约金以及律师费等共计13180元。朱先生认为该公司以免费领养之名，捆绑消费高价猫粮，涉嫌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据了解，重庆已发生多起类似的消费纠纷及法律诉讼，由于有约在先，消费者往往陷入维权困境。

免费领养但须购买指定猫粮

朱先生表示，他喜欢猫咪，家里也养了3只。2023年12月初，他在手机上看到注册为“重庆云领养服务”的短视频号发布猫咪视频，宣传牌上写着“免费撸猫 爱心领养”。他以为是领养被人遗弃的猫咪，便与对方(重庆领喵馆宠物服务有限公司)取得了联系，领养了一只“布偶”猫咪，并支付了1盒猫瘟检测试剂及1袋猫粮的费用，共计528元。

之后该公司工作人员告诉他，今后每月要从公司购买260元的猫粮，合同期限为18个月，随后提供了1份电子档的《宠物领养合同》让朱先生签字。当时工作人员未对合同条款进行介绍，只是强调不要转卖、不要虐待猫咪，朱先生没有细看内容就签了字。

该公司工作人员还说，如果猫咪病死或走失，可以再免费领养1只。1个月以后，“布偶”猫咪从家中走失，该公司另外提供了一只猫咪，朱先生感觉猫咪不健康，便拒绝接收，也没有按合同约定购买猫粮。今年5月1日，该公司以朱先生违反合同约定为由，将其诉至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要他支付18个月的猫粮款4680元、违约金3500元、律师费5000元，合计13180元。

捆绑销售引发大量纠纷

朱先生认为，该公司打着免费领养的旗号，实际捆绑销售高价猫粮。该公司指定购买的猫粮品牌为“米多菲”，1.5公斤售价260元。朱先生在网上查到该品牌同一规

格的市价为79.7元，指定价格是市价的3倍多。另外，该公司在提供格式合同时不介绍相关条款，存在故意隐瞒、诱导嫌疑。一旦消费者不购买猫粮，就会被该公司起诉至法院。仅7月4日至7月25日，渝北区人民法院就审理了以该公司为原告的3起买卖合同纠纷案。记者近日找到该公司的办公门店时，一名工作人员表示，目前不接受记者采访，并强调“朱先生违反合同约定，给公司造成巨大经济损失，肯定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据了解，近年来，重庆市消委会系统受理了多起免费领养猫咪引发的消费纠纷，法院也审理了多起类似案件。纠纷的起因是猫咪由于生病、走失或死亡，消费者不再继续购买猫粮，经营者因此认定消费者违约，而将消费者诉至法院。

2021年9月，10多位消费者从重庆宏扬宠物有限公司免费领养了猫咪，发现公司指定购买的猫粮售价比市场价贵好几倍。不久，猫咪陆续得了具有传染性的猫瘟，消费者要求退还猫咪或者从其他渠道购买猫粮，遭到拒绝。之后由于消费者没有继续购买该公司指定的猫粮后，陆续被告上法庭。记者从“天眼查”上看到，仅2020年6月10日至2021年10月22日期间，就有71位消费者被重庆宏扬宠物有限公司告上法庭。

在此类诉讼案中，由于消费者此前签署了宠物领养合同，消费者往往被判处承担违约责任。2021年6月16日，消费者李先生从重庆喵喵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免费领养了1只“英短蓝白”猫咪，按照领养协议，他需从该公司购买18个月的猫粮，如逾期1个月未购买，就

被视为严重且根本违约，要一次性承担惩罚性违约金3000元及该公司为维权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等。李先生按照合同约定购买了1个月的猫粮后，改从其他渠道购买猫粮，因此被诉至法庭。2022年3月28日，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李先生构成违约，需向该公司支付违约金3000元，驳回该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谨慎选择捆绑消费条款

据了解，免费领养猫咪的经营者大多通过网络平台、实体店进行宣传、推广。8月7日，记者在重庆市南岸区协信星光商场一楼看到，宣称重庆排名第一的“团团喵领喵馆”正在向消费者介绍免费领养猫咪的流程及购买猫粮的相关规定。每只猫咪的猫柜上都贴有猫咪品种、性别、出生日期、疫苗记录等身份信息，以及消费者每月需承担的猫粮、洗护等“生活费用”。其中领养一只“纯黑拿破仑”猫咪，消费者每月需支付的“生活费用”为698元。

工作人员表示，消费者领养猫咪后，如果不按合同约定支付猫咪的“生活费用”，肯定要赔偿相应的违约金。违约金的多少是根据猫咪的品种、年龄等因素确定的。

重庆合纵律师事务所律师徐桂鹏表示，宠物领养协议实质为买卖合同与赠与合同的混合合同，经营者在合同中规定消费者购买猫粮的行为并不违法，只要是双方当事人真实意思的表示，合同便具有法律效力。但是，如果经营者存在故意隐瞒、诱导、欺诈消费者的行为，则会影响合同的有效性，消费者有权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予以撤销。

(刘文新)

图片新闻

北京丰台：专项检查电子烟市场



为进一步规范电子烟市场秩序，近日，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管局开展电子烟市场专项检查，严查无证销售电子烟以及利用自建网站、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短视频等线上平台销售电子烟及发布电子烟广告等违法违规行为，督促经营者依法诚信经营。董芳忠 摄